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
交易代码	0001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6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9,960,335.28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主要通过对短期融资券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积极主动管理,力争超越同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获取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目标是在努力保持本金稳妥、高流动性特点的同时,通过适当延长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更高比例的短期融资券以及其它期限较短信用债券的投资,争取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短融总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债券型基金产品,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A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B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28	000129	0020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1,474,506.26份	41,681,223.37份	146,804,605.6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 - 2017年12月31日)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A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B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92,178.18	492,702.62	1,689,143.66
2. 本期利润	465,388.04	289,611.55	1,029,084.5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2	0.0061	0.006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0,160,329.58	53,152,342.06	185,309,103.2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73	1.2752	1.262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	0.02%	0.98%	0.02%	-0.56%	0.00%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0%	0.02%	0.98%	0.02%	-0.48%	0.00%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	0.02%	0.98%	0.02%	-0.49%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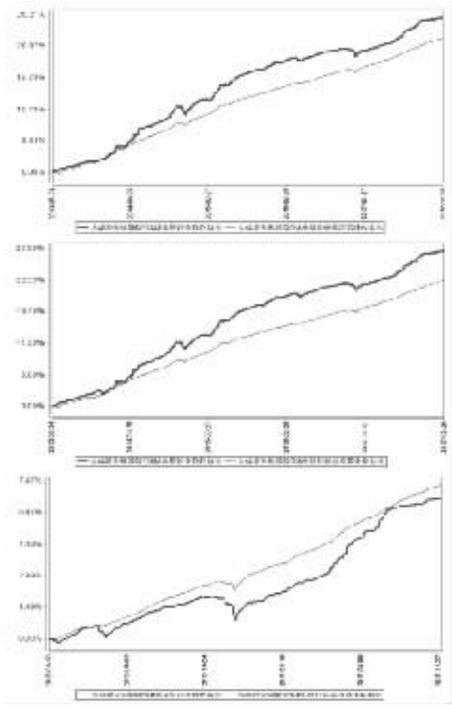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2. 本基金自2016年1月12日起增设E类基金份额(E类份额基金代码:002086)。

§3 管理人报告

3.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平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部研究部副总监	2016年9月6日	-	6年	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毕马威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审计部;2011年起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助理研究员,现任固定收益总部研究部副总监。2013年11月25日至2015年3月5日担任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3月7日至2016年11月18日担任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23日起任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1日至2017年3月18日任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1日起任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1月24日起任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8月6日起任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9月6日起任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9月20日起任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3.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3.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3.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7年4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不存在同日反向交易;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情形;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5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3.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四季度经济增长不温不火,消费品和工业品价格整体上行。货币政策继续维持中性,央行仍然坚持削峰填谷的操作,四季度平均资金价格和三季度差异不大,但是年末的季节性特征仍然非常显著。

市场表现方面,由于市场对监管态度预期不足,叠加市场结构的变化,长期限利率债收益率大幅上行。中债综合财富指数四季度下跌了0.43%。年底剧然收紧的资金带动信用债市场明显上行,短融上行约50-80bp,中票和企业债上行15-30bp。

操作上,四季度本组合维持很短的久期,纯债部分仍以票息策略为主,灵活操作利率品种,力争获取稳定的绝对收益。

3.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安短融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257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2%;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安短融债券B基金份额净值为1.275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0%;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安短融债券E基金份额净值为1.262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8%。

3.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4 投资组合报告

4.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股票	-	0.00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464,123,887.60	92.61
	其中:债券	464,123,887.60	92.61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481,577.66	3.89
8	其他资产	17,527,275.27	3.50
9	合计	501,132,740.53	100.00

4.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4.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714,154.20	1.77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20,258,333.40	5.3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258,333.40	5.35
4	企业债券	43,579,900.00	11.5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18,843,600.00	84.21
6	中期票据	30,692,400.00	8.1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0.00
8	同业存单	44,035,500.00	11.63
9	其他	-	0.00
10	合计	464,123,887.60	122.58

4.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763033	17川能投SCP003	300,000	30,012,000.00	7.93
2	108601	国开1703	203,030	20,258,333.40	5.35
3	041759014	17义乌国资CP001	200,000	20,006,000.00	5.28
4	011762098	17中建投租SCP009	200,000	20,004,000.00	5.28
5	011758081	17京能洁能SCP002	200,000	20,002,000.00	5.28

4.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4.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4.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4.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4.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4.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4.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4.10.2 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本基金无备选股票库,无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的情形。

4.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007.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182,708.76
5	应收申购款	11,341,559.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527,275.27

4.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4.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A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B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1,824,369.65	35,902,823.27	194,399,518.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4,731,630.29	35,212,469.60	23,661,080.1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5,081,493.68	29,434,069.50	71,255,993.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474,506.26	41,681,223.37	146,804,605.65

§6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6.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7.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8.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办公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dcfund.com.cn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0日

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交易代码	0027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6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481,703.78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二)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运作期内,本基金将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A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763	00276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203,160.99份	7,278,542.79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 - 2017年12月31日)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A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5,370.84	59,818.64
2. 本期利润	37,903.51	22,443.5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1	0.00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339,576.40	7,349,421.4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5	1.01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0%	0.07%	-1.15%	0.06%	1.55%	0.01%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0%	0.07%	-1.15%	0.06%	1.45%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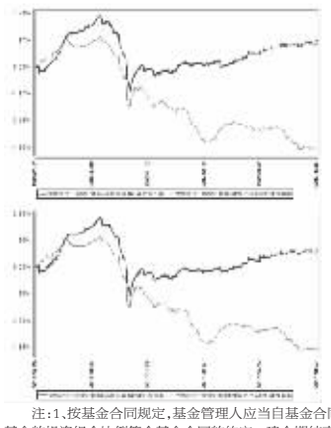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哲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9月6日	-	7年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2009年7月至2010年9月任中国银行金融市场总部助理投资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5月任嘉实基金交易部交易员。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任银华基金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5年8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总部基金经理,自2016年9月20日起担任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9月6日起任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2日起任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公司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等可能存在异常交易的行为进行分析。2017年4季度公司旗下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不存在同日反向交易;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5%的交易情形;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5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全球经济出现共振向上的态势,欧美日数据屡创近几年以来新高。同时,国内经济数据也表现出很强的韧性,市场预期的经济下行再次落空。资金方面,整个四季度资金面都不宽松,特别是年底市场资金面紧张程度创近3年之最。债券市场从国庆后便开始下跌,但是信用利差依旧维持在低位。

操作上,本组合规模很小,主要在交易所选择国债进行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1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40%;截至本报告期末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曾出现了连续60个工作日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我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要求拟定相关应对方案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0.00
	其中:股票	-	0.00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13,649,370.80	81.03
	其中:债券	13,649,370.80	81.03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贵金属投资	-	0.00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00,000.00	13.0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62,126.52	2.74
8	其他资产	533,720.68	3.17
9	合计	16,845,218.0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0.00
2	央行票据	-	0.00
3	金融债券	13,367,010.80	80.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367,010.80	80.09
4	企业债券	282,360.00	1.6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0.00
6	中期票据	-	0.0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0.00
8	同业存单	-	0.00
9	其他	-	0.00
10	合计	13,649,370.80	81.7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1701	87,760	8,678,586.40	52.00
2	018002	国开1302	46,310	4,688,424.40	28.09
3	136253	16中油03	3,000	282,360.00	1.6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债券投资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在国债期货投资时,本基金将首先分析国债期货各合约价格与最便宜可交割券的关系,选择定价合理的国债期货合约,其次,考虑国债期货各合约的流动性情况,最终确定与现货组合的合适匹配,以达到风险管理的目标。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499.7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23,220.9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3,720.6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A	大成景华一年定开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203,160.99	7,278,542.7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03,160.99	7,278,542.7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1001-20171231	5,699,000.00	-	-	5,699,000.00	34.58%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甚至有可能引起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大成景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5、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办公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dcfund.com.cn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0日

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景利混合
交易代码	0008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2月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884,927.34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有采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在综合判断宏观经济基本面、证券市场走势等宏观因素的基础上,判断金融市场运行趋势和不同资产类别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从而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资产类别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3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 - 2017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20,673.60
2.本期利润	-59,482.1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1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890,226.3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7%	0.25%	1.06%	0.01%	-1.22%	0.2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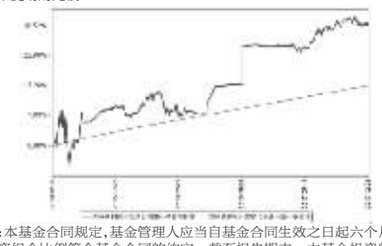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新开源(300109)因重大事项停牌,导致单个股票的投资比例被动超标。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其他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世宏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3月26日	-	6年	经济学硕士,2011年3月至2012年9月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9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于固定收益总部。自2016年3月26日起担任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1月18日起担任大成景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2月16日起任大成惠祥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3月18日起担任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5月15日起担任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6月6日起担任大成惠明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